

遵义市本级2025年化肥减量增效项目

需求公示附件

一、资格条件：

1. 供应商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5 年任意一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提供公告发布后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应声明函）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免税或不需交纳社保资金的，须出具有效的证明资料；未发生缴税的单位提供税收零申报证明或无欠税证明）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相应声明函）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投标。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格式自拟，磋商时由代理机构通过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对供应商的信用状况进行查询。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该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只允许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

(2) 《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采购项目中标企业为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的）的，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投标中享受同等优惠，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以当地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为准）。

二、项目商务需求

1. 采购内容

选择一家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开展遵义市2025年化肥减量增效项目工作，主要包括：（1）实施田间试验30个，（2）农户施肥调查730户，（3）土壤采集及化验730个，（4）土壤养分监测点管护10个，（5）施肥技术信息发布 300 万条，（6）开展技术培训及宣传 1 次。

- 2. 预算金额：97万元；
- 3. 最高限价：95.4万元
- 4. 服务期：2025年12月30日前完成；
- 5. 服务地点：遵义市全市范围内（具体由采购人指定）；
- 6. 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只允许中小型企业参与
- 7. 质量标准：达到市级、省级主管部门验收要求。

三、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初步评审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5 年任意一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提供公告发布后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提供相应声明函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5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免税或不需交纳社保资金的，须出具有效的证明材料；未发生缴税的单位提供税收零申报证明或无欠税证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相应声明函
	其他要求	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格式自拟，磋商时由代理机构通过

		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对供应商的信用状况进行查询。
	该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供应商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响应性审查 标准	报价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服务时间	2025年 12月30前完成
	质量标准	达到市级、省级主管部门验收要求；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投标价格	不超过预算价
	其 他	满足磋商文件中的内容以及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提出的相关要求